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上市公司信息报纸
中国保监会指定披露保险信息报纸
中国银监会指定披露信托公司信息报纸

2012年9月17日 星期一

D1

特别提示 | Trading Tips |

深市新股发行日 蒙草抗旱 限售股份流通日 隆华传热	股权登记日 亚威股份 特停 零七股份 深赤湾A 深赤湾B 乐视网	取消特停 中航精机 独一味 中恒电气 以岭药业 停牌一小时 深桑达A 精功科技 中原特钢	科新机电	股权登记日 青松建化 中国石化 除权除息日 中国石化 连续停牌起始日	平高电气 停牌一小时 SST 天海 ST 天海 B 停牌一天 晋亿实业
---	--	--	-------------	---	--

今日公告导读 | Bulletin Board |

深市主板	000737 南风化工 D9	002219 独一味 D9	002622 永大集团 D8	600309 烟台万华 D9	诺德基金 A15
000007 零七股份 D9	000886 海南高速 C4	002263 大东南 D1	002681 奋达科技 D12	600312 平高电气 A13	上投摩根 A13
000022 深赤湾A D9	000911 南宁糖业 D1	002281 光迅科技 A13	002685 华东重工 D8	600433 冠豪高新 D9	泰信基金 A15
000027 深圳能源 D12	深市中小板		002702 腾新食品 A14, A15	600900 长江电力 D12	天治成长精选 D4
000032 深桑达A D12	002006 精功科技 C4	002316 键桥通讯 D1	002702 腾新食品 A1	601777 力帆股份 D5, D6, D7	信达基金 D8
000046 泛海建设 D9	002013 中航精机 A15	002423 中原特钢 A13	基金		信达澳银 C4
000527 美的电器 D9	002051 中工国际 D1	002427 尤夫股份 D1	300238 冠昊生物 C3	工银瑞信纯债 A16	银河银联系列 D10
000592 中福实业 D1	002089 新海宜 D12	002446 盛路通信 D12	300351 永贵电器 A13	广发聚利债券 D11	招商基金 D9
000677 *ST海龙 D1	002098 得兴股份 D12	002534 杭锅股份 D12	300355 蒙草抗旱 A1	华商基金 D8	中海基金 D8
000693 S*ST 聚友 A13	002115 三维通信 D1	002587 奥拓电子 D12	沪市主板		其他
000705 浙江震元 A15	002179 中航光电 A15	002603 以岭药业 D8	600182 S佳通 D12	景顺长城 D8	上海产权 C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2年9月4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2012年第十次会议(详见2012年9月5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012-062】号公告),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就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董事会提议召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是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 会议时间:
 - ①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2年9月20日 星期四 下午2:30;
 - ②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9月20日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9月19日15:00至2012年9月2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福建省福州市五四路159号世界金大厦23层公司会议室。
 5. 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平台,股东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投票表决。
 6. 出席对象:
 - ① 截至2012年9月1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附后)
 - ②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③ 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证券代码:000592 证券简称:中福实业 公告编号:2012-065

福建中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1. 登记方式:亲临公司办理登记手续或者以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
2. 登记时间:2012年9月18日上午8:30-11:30,下午2:00-5:00。
3. 登记地点:福建省福州市五四路159号世界金大厦23层公司会议室。
4. 登记手续: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和股票账户;代理人凭授权委托书原件、股票账户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凭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票账户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
4. 参与网络投票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9月20日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9月19日15:00至2012年9月2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二)投票方式:
 1. 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① 深圳市挂牌股票代码:360592,投票简称:中福实业。
 - ② 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 ① 买卖方向为“买入股票”;
 - ②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相关股东会议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具体如下表:
 - ③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代表同意,2代表反对,3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④ 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2. 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 ① 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 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 包括网址: http://w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帐户号”、“身份证”等资料,设置 6-8 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 激活服务密码
 - ① 登录服务密码
 - ① 登录服务密码
 - ① 登录服务密码

证券代码:002215 证券简称:三维通信 公告编号:2012-039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决议和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情况发生。

一、会议召开出席情况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2年9月14日上午9:30在公司总部12楼会议室召开,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李德安先生主持。

网络投票时间:2012年9月13日—2012年9月14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9月13日下午15:00—9月14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到会议及股东代表共11名,代表股份158,539,92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6.324%,其中:

- 1.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4人,代表股份123,863,42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6.1920%。
- 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7人,代表股份34,676,50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0.1322%。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 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8,539,92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8,539,92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债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158,530,32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39%;反对9,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 4.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8,530,32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39%;反对9,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由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张林伟、尹德甫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9月15日

股票代码:002263 股票简称:大东南 公告编号:2012-62

浙江大东南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A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有限条件流通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123,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38%;
2.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12年9月20日。

一、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基本情况
浙江大东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东南”、“公司”)201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经2011年9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11年9月21日召开的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和2011年5月2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1年7月6日,公司201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条件审核通过【2011年7月6日】。2011年9月10日,公司向大东南集团等共计8名特定投资者以每股发行价9.35元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37,795,966股。2011年9月20日,公司201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于2011年9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公司2011年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465,714,034股增加至603,510,000股,2011年11月8日,公司完成了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关于有限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承诺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发行对象的承诺,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的股份予以锁定,其中控股股东浙江大东南集团有限公司认购的14,795,966股限售期为36个月,限售期自2011年9月20日开始计算,2014年9月22日上市流通;本公司其他7位投资者认购的123,000,000股限售期为12个月,于2012年9月20日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股数(股)	限售期(月)
1	浙江大东南集团有限公司	14,795,966	36
2	华宝信托有限公司	20,000,000	12
3	宁波恒瑞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	12
4	陈自富	15,000,000	12
5	天海创新(天津)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0	12
6	宁波恒瑞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	12
7	绍兴越九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0	12
8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	12
	合计	137,795,966	

截至目前,控股股东及机构投资者均履行了限售承诺,本次申请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持有人不存在质押对价及未清偿情况;本次申请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持有人不存在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上市公司对该股东的违规担保。

三、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12年9月20日;

证券代码:000911 证券简称:南宁糖业 公告编号:2012-42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发行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080号文批准。

2012年9月14日,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网下向机构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根据网下向机构投资者询价结果,经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充分协商和审慎判断,最终确定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7.25%。

本期公司债券采取网上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和网下面向机构投资者协议发行相结合的方式。网上发行1天时间,具体时间是2012年9月17日,本

期债券网上发行代码为“101696”,简称“12南糖债”;网下发行3天时间,具体时间是2012年9月17日至2012年9月19日。具体认购方式请参见2012年9月1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深交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发行公告》。

特此公告。

发行人: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9月14日

证券代码:000677 证券简称:*ST海龙 公告编号:2012-118

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法院受理控股子公司重整事宜的公告

本公司管理人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海龙博莱特化纤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博莱特公司”)于2012年9月13日收到山东省潍坊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2】潍破字第2-1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有关规定,现就博莱特公司被申请进行重整的有关公告如下:

- 一、申请人情况简介:
申请人名称:山东安丘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地址:山东省安丘市兴安路139号
申请时间:2012年7月23日
申请理由:申请人以博莱特公司无法偿还借款本金38,290,000.00元及利息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为由向山东省潍坊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对博莱特公司进行重整。
- 二、法院作出受理重整裁定的时间及裁定的主要内容
1. 裁定受理时间:2012年9月12日。
2. 裁定的主要内容:本院经审查被申请人住所地法院对本案享有管辖权,申请人作为被申请人的债权人提出对其重整申请符合法律规定,被申请人已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其主要经营活动基本停止,且目前资产超过负债,且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其96.18%的股权已被查封,导致其资产无法变现,无法用来清偿到期债务,且其在6.70亿元有债务中,被申请人有明显丧失清偿能力可能,通过重整,极有希望化解被申请人目前面临的债务及经营风险,提高对债权人的清偿率,有利于职工安置,维护社会稳定,因此,申请

票。

- 五、投票规则
在计票时,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它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 六、投票结果查询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6:00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在投票委托人的证券营业部查询。
- 七、其他事项
1. 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 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佳佳、何乐
联系电话:0591-87871990 转 102,100
传 真:0591-8383288
八、备查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股东证明等。
附件:授权委托书

福建中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九月十四日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1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注:请根据股东本人意见对上述议案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栏内打“√”,三者必选一项,多选、漏选为无效投票委托事项无效;未作选择的,应明确委托受托人是否有授权自己的意思表示,否则视为授权委托事项无效。

委托人(签字盖章):
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427 证券简称:尤夫股份 公告编号:2012-033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修改、增加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表决方式进行。

一、会议召开及出席情况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2年9月14日上午九时三十分在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7人,代表股份173,845,88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2.98%,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国浩律师集团(杭州)事务所律师见证,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惠新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全体监事出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审议了议案,并采用现场记名投票方式进行了表决。
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173,845,88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

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反对0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弃权0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国浩律师集团(杭州)事务所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国浩律师集团(杭州)事务所关于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9月14日

证券代码:002316 证券简称:键桥通讯 公告编号:2012-043

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重要提示:
1.公司于2012年8月24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2.本次股东大会无新增、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二、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2012年9月14日上午10:00开始
2.召开地点:东莞市松山湖科技产业园区新竹路4号新筑6幢公司1楼会议室
3.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召开方式:以现场投票表决形式
5.主持人:董事长叶璋先生
6.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2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共149,877,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5.5%。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叶璋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出席了会议,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保荐机构代表列席了会议。

四、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会议以149,877,000股赞成,0股反对,0股弃权,同意股数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本次会议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12年8月24日巨潮资讯网(网址为http://www.cninfo.com.cn)。

五、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律师李天明律师、胡德彪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 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对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关于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9月14日